

金門縣烈嶼鄉民代表會第 12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三會次會議紀錄

(一、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-鄉公所各承辦課室。二、基層建設考察。)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4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三、出席：方主席駿洋、吳副主席福全、林代表長征、洪代表雅明、
林代表長耕、方代表水萬、陳代表秀治

四、列席：洪鄉長若珊、林課長建在、曾課長南強、洪課長偉鈞、吳課長
玉華、洪課長國棟、張主計員方怡、洪兼人事怡萍、吳兼政風
鉉超、莊隊長羅山

五、主席：方駿洋 紀錄：吳卓憲

秘書：各位代表女士、先生，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7 位，現在已到席代表 7
位，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大家好。本次會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，依法宣
佈開會，現在即進行今天的議程。首先請秘書報告上一次的會議紀
錄。

秘書：有關第二會次會議紀錄內容，敬呈主席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座席會
議桌上，恭請指正，報告完畢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第二會次會議紀錄經秘書報告完畢，大會有無意見？
(無)如無意見，即為認可。現在即進行今天的議程，請鄉公所各承
辦課室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之說明。

六、鄉公所各承辦課室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：

主席：請鄉公所各承辦單位，報告上次大會議決案執行情形。

林課長建在：(詳如民設課 1 案資料-略)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民政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?(無)本席有個建
議，3 月 21 日你們有邀集相關專家學者研商僑鄉文化館籌設事宜，
有沒有邀請我們代表會參加？

林課長建在：沒有，我們只有邀請目前提案計劃只有兩位相關專家學者諮
詢，並沒有召開一個會議。

主席：本席看到民政課寫的報告，覺得是有用心在進行，但是相關籌設階

段應請教吳副主席，參採副主席的想法與建議。

林課長建在：等計劃比較具體之後，再作研商辦理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如無其他意見，民政課課長請回座；請建設課課長上臺報告。

曾課長南強：(詳如建設課 14 案資料-略)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建設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？

林代表長耕：本席無意見，俟總質詢一併再提出。

主席：本席提醒關於答覆林代表長征提案內容，是有關整修拓寬埔頭社區聯外道路通往菱湖景點道路部分，新承土木技師事務表示流量的因素，作為分析是否有道路拓寬之需求，本席要特別提醒鄉公所，如果要用這種觀點來看我們烈嶼鄉是不對的，鄉公所的重點是有沒有經費？第二個這是不是重要？用這個流量來說明，本席覺得這個觀念須修正，以後一定不要再出現。

曾課長南強：好。

主席：用離島偏鄉這樣的觀點來看很多事情，烈嶼鄉是沒有辦法跟人家比，什麼是人口不足？課長都把這種觀念寫在答覆內容，站在為民服務立場，烈嶼鄉缺乏很多資源，除非沒有經費或不需要做，就不要考慮到車流量部分務請改進，請林代表長征發言。

林代表長征：這案子本席補充，該路段是彎曲道路且寬度窄，易造成機車與遊覽車爭道情形，路面與旁邊農田有高低差，有很多居民因為要禮讓遊覽車而造成交通危險。

曾課長南強：這部份我們再檢討辦理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建設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?(無)建設課課長請回座；請社會課課長上臺報告。

洪課長偉鈞：(詳如社會課 11 案資料-略)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社會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?(無)本席在此要感謝公所團隊，后頭方姓鄉親發生急難，急迫性需求馬上安排處理，謝謝鄉長與洪課長，鄉公所與代表會都是為民服務，有些急迫性的事，公所能積極處理，本席特別表示感謝，各位代表同仁有無其他

意見?(無)社會課課長請回座；請觀光課課長上臺報告。

吳課長玉華：(詳如觀光課 9 案資料-略)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觀光課課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?請林代表長耕發言。

林代表長耕：有關觀光課提案，本席保留發言權，等總質詢一併提問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還有沒有其他意見?觀光課課長請回座；接著請清潔隊隊長上臺報告。

莊隊長羅山：(詳如清潔隊 1 案資料-略)。

主席：各位代表同仁，針對清潔隊隊長答覆，有沒有意見?(無)如無其他意見，清潔隊隊長請回座。請問各位代表同仁，還有沒有其他問題要提出來的?(無)我們接下來進行下鄉考察。

七、基層建設考察(預定考察地點如下)：

- (一)林湖村辦公處至迎賓早餐店間路段
- (二)東林中正台前廣場往勝香食品廠轉角處
- (三)烈嶼軍人公墓交叉路口
- (四)后頭郊區池塘、萬善祠
- (五)后頭麟護宮
- (六)鐵漢堡前藝術石雕
- (七)仿雷區公園
- (八)東坑祖師廟前農塘
- (九)上庫高厝附近農塘

八、散會。